关于2023年12月份沅江市

居民慢特病门诊待遇资格评审结果的公示

根据《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湖南省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慢特病门诊待遇保障管理办法>的通知》（湘医保发〔2023〕32号）文件要求，经参保人员申报、专家评审，现将12月份沅江市居民慢特病门诊待遇资格评审结果予以公示（见附件）。

公示时间：2023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17日。

公示期内，各单位及个人可就以上人员不符合湖南省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纳入标准的情况向我局举报，举报电话：0737-2726749。

沅江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12月11日